

钱利芳

著

天

T I A N M I N G

命

天命玄鸟，降而生商，宅殷土芒芒。

——《诗经·商颂·玄鸟》



浙江人民出版社

# 天命

钱莉芳

著

## 引子

---

太初元年，十一月乙酉，子时。

长安城北，一点诡异的红光在漆黑的夜空中若隐若现。

渐渐地，那红光越来越亮，越来越大，呼啸的北风每吹一次，那红光便猛地一晃，又增亮几分。

这时如果有人在下风口，也许会闻到一股顺风吹来的香味——柏木焚烧的香味。

然而这是整个长安城陷入沉睡的时刻，没有人发现这正在发生的灾难。

寝宫里，五十多岁的皇帝辗转反侧，睡得不太踏实，似乎正在做一个令人不安的梦。

宫外隐隐传来一丝嘈杂的人声。渐渐地，声音越来越大，皇帝被惊醒了，睁开眼：“来人！出什么事了？”

一名内侍匆匆进来，小心翼翼地禀报道：“回陛下，好像是……走水了。”

皇帝皱了皱眉：“走水？什么地方？”

内侍道：“听说是北阙一带。”

“北阙？”皇帝猛地坐起，警觉地道，“北阙哪里？”

内侍战战兢兢地道：“还……还不清楚，看样子像是……像是

## 天命

柏梁台。”

“什么？”皇帝大叫一声，那声音大得异乎寻常，把内侍吓了一跳。皇帝唰地掀掉锦被，跳起来光着脚就向宫外冲去。内侍一边捧着衣履往外赶，一边焦急地喊道：“陛下，外面凉！请陛下先更衣……”

皇帝已经冲出殿门，飞奔于曲折相接的廊道间，一口气疾步登上高高的飞阁，向城北方向望去。

只见远远一柱熊熊大火翻翻滚滚地冲天而起，仿佛一支矗立  
在北阙的巨型火把。那烈焰的顶端，时时反射出阵阵金光，定神细看，竟是一尊衣袂飘飘的金人，双手高高地托举着一只玉盘，仿佛在乞要上天的甘霖。

仙人承露！不是柏梁台在哪里！皇帝的脸色白得吓人。

“谁？”皇帝的手死死抓着飞阁的雕栏，嘴唇有些哆嗦，“谁干的？”

冬夜干冷的朔风阵阵劲吹，那柱冲天大火愈烧愈旺，很快将台顶高大的金人也包裹其中，火苗贪婪地舔舐着金人手中的承露玉盘，仿佛也要将它一口吞下。金人微微有些晃动，烈焰炙烤下柏木噼啪作响的声音隐隐传来。看来用不了多久，这座城北第一高台就要葬身火海了。

不知是不是受这景象的影响，在这寒风凛冽的飞阁上，单衣赤足的皇帝丝毫没感觉到寒冷，相反额头竟密密地渗出许多细小的汗珠。忽然，皇帝暴怒地大吼起来：“到底是哪个该死的混账？给我找出来！我要把他剁成肉酱！我要把他五马分尸！我要……”

皇帝话音还未落，就见远处火焰中的金人微微一晃，缓缓栽倒下去。伴随着一阵隐隐可闻的咔嚓嚓的声音，整座柏梁台轰然坍塌，激起一片升腾的火焰和暗红色的飞灰。

“不——”皇帝绝望地大叫一声，似乎也快要像柏梁台一样倒

下去了。他勉力支撑着，扶着栏杆的手微微发抖，慢慢抬起头，仰望着漆黑的夜空，喃喃地道：“完了，完了，难道真是天命？”

黎明，柏梁台火场。

经过奋力扑救，火已基本被扑灭。但那座曾是北阙最高大巍峨的高台，已不复存在，只剩下一片面目全非的废墟。那尊镏金仙人承露像歪倒在断柱残垣间，金光灿烂的面容被熏得灰黑如墨，精心铸造出来的衣褶已被高温熔得模糊不堪，但双手却依然直直地伸着，托着早已摔得粉碎、不复存在的玉盘，姿势说不出的古怪。

皇帝站在废墟前，脸色也像那火场上的余烬一样，一点一点灰暗下去。

忽然，皇帝做了一个让在场所有内侍都大吃一惊的举动，他一下扑到那满地狼藉中，用力刨挖着一根根东倒西歪的焦黑木柱，道：“不，朕不信！在哪里？在哪里？”

内侍被皇帝这从未有过的疯狂举动弄得目瞪口呆，待醒悟过来，才上前阻止皇帝，一边拼命把他拉起，一边叫着：“陛下，陛下不可……”

皇帝跳着脚吼道：“不！你们放开！让朕找！让朕找……”猛地，皇帝像是想起了什么，浑身一震，不再大跳大叫，却急促地道，“传，快传徐自为……”

他的声音微有些发颤，内侍没有听清，小心地道：“陛下要传……谁？”

皇帝一挥袍袖，怒声道：“徐自为！郎中令徐自为！叫他立刻封闭宫城所有门户，大搜内外，给我查昨晚有谁出去过！”

未央宫，椒房殿。

## 天命

外面，天已经蒙蒙亮了，但殿内却还是暗沉沉的。

内侍通报道：“陛下，郎中令徐自为到。”

“叫他进来。”皇帝低沉的声音在黑暗中响起。

一阵急促的脚步声响起，徐自为自殿外匆匆走进来。

一踏入殿中，徐自为就不由得被这殿里的黑暗弄得微一愣神。

今天是怎么了？是内侍疏忽，还是陛下有意不让秉烛燃灯？

也许跟昨晚那场灾难有关？他想。

“查出来没有？是谁？”皇帝的声音突然在前面响起。

徐自为吓了一跳，这才注意到皇帝其实就站在前面不远处，但没在看他，手拄一根玉杖，看着旁边的墙壁。

徐自为连忙躬身道：“回禀陛下，已经查到，是……”

“嘘……”皇帝转过身来，道，“慢点，让朕来猜猜，”皇帝用手中的玉杖在地上慢慢地写了两个字，“是不是这个人？”

徐自为看着皇帝，不由自主地暗吸了一口凉气——不是因为地上的答案，而是因为皇帝现在的样子。

一夜之间，皇帝好像一下子老了十岁，头发白了许多，还有些凌乱，脸色暗淡，神情憔悴，揉皱了的袍服上甚至还残留着一些黑色的灰烬。

徐自为还从未见过皇帝这个样子。皇帝注重修饰，在臣子面前向来都是冠服俨然，但现在，却好像对身外的一切都不放在心上了，只是目光灼灼地盯着他。

“是不是他？”皇帝用玉杖点点地上，沉着声重复了一遍。

“是、是！”徐自为慌乱地道，“陛下圣明，正是……”

“好，很好。”皇帝点点头，似乎早已知道结果会是这样，说完，就挥了挥手，回过头去，又看着那墙壁了。

皇帝那两声“好”说得很平静，但不知为何，徐自为总觉得那

平静的背后藏着一些令人不安的东西。

徐自为顺着皇帝的目光看去，此时他的眼睛已经适应了殿内的黑暗，只见墙上挂着一幅四尺来高的帛画，帛画上覆着一层防尘的轻纱，透过淡黄色的轻纱，隐隐看得出上面画的是一名云鬓高绾、身形窈窕的女子。

徐自为心一跳，不敢多看，忙低下头惴惴不安地退了出去。

他应该庆幸退出了大殿，因为随后发生的一幕，是他绝不会喜欢看到的。

一股寒风忽地从外面吹进来，打着旋在殿内肆虐，帛画上覆着的轻纱被吹得飘飞起来，画中人一下子清清楚楚地显露出来——那是一个清丽绝俗的女子，螭首蛾眉，五官精致到了极点，尤其是那双眼睛，目光深邃而略带一丝忧郁，美得简直摄人心魄。

然而，这画给人的感觉，却不是愉悦舒畅，而是一种极度诡异。

因为这女子从头到脚，通体都是用一种颜色画成的：

红色！

血一样浓稠鲜艳的红色！

血红的衣衫罗裙，血红的鬓发簪环，血红的耳目口鼻……

皇帝站在画前，盯着这极美又极可怖的女子，嘴角不由自主地抽动着，似乎既是留恋，又是恐惧，想努力掉转目光不去看那女子，却又无法把目光移开。许久，皇帝猛地一摇头，像是要狠狠心甩掉那画上女子的影子。

“不，阿妍，不可能！”他咬一咬牙，伸出玉杖，将那飘飞的薄纱撩下掩住帛画。

“这一次，谁也救不了他！”皇帝恨声道，眼中现出一种深切可怕的怨毒之色，“你看到了，不是我不仁，是他先对我不忠。”

|  
**目录**

CONTENTS  
|

引子 / 001

第一章 / 001

**使节**

第二章 / 039

**起死回生**

第三章 / 083

**李陵**

第四章 / 113

**卫律（上）**



第五章 / 151

## 卫律（下）

第六章 / 191

## 受命者

第七章 / 227

## 天命

第八章 / 253

北冥其深，见事何广

第一章

使节



西汉元年，暮春。

上林苑的移园林木青翠，莺飞草长，一匹匹骏马撒开四蹄，在草场上自由自在地奔跑着，尽情享用着鲜嫩多汁的牧草。这是它们一年中最快乐的时候。

它们是幸运的。作为上林苑的马，能享用御厩和上好的粮草，却不用承担血腥的征战杀伐。唯一被使用的时候，无非是每年的田猎季节，即使那时，也不过作为备用而已。

自从贰师将军李广利西征凯旋，天子六厩——未央、承华、駟騶、路軫、骑马、大厩，便开始大量繁育西域名马。如今的宗室贵戚，逢到赛马射猎，以腿形修长的大宛马为上，乌孙马次之，再次也是那些大宛、乌孙良马与中原马杂交的后代。移园厩这些平常品种的马匹，便渐渐被冷落了。

弃置不用，于渴望无拘无束的马而言，是求之不得，而对奉职于这里的人来说，就不是什么幸事了。这是一个几乎没有任何指望的闲差。

移园厩的现任长官是一个沉默寡言的人，常常一个人坐在山坡上，看着草场上那些奔走或休憩着的马匹出神。他的沉默似乎和他那些不思进取混日子的前任不同，他的眼里常常有一种无以言说的忧郁，整个人仿佛被一块无形的沉重石块压着。

## 天命

移园廐的小吏们隐约听说，他以前是宫里的中郎，如今被打发到南山脚下这处荒僻马廐来，看来确实不像会当官的人。

此时，他正坐在一截树桩上，静静地仰望着天上那几只展翅翱翔的猎鹰。

只有在这个时候，隶役们才会在这个沉默的上司眼中发现一丝偶尔闪过的光芒。他想到了什么？谁也不知道。

其实他自己也不知道。

他只是看着那生灵矫健的身姿，心里有一种莫名的感触，隐隐感觉到一些平淡生活以外的东西——也许是年轻时那点不甘平庸想要奋发有为的念头吧，他想。

他本有很好的家世。父亲跟卫大将军打过仗，封过侯，还做过太守。朝廷有制度，二千石官员可保举子弟为郎。父亲屡立战功，先后保举长子和幼子入宫为郎，唯独不肯保举他这个次子。

天子近臣，机会很多，像他们这样的功臣子弟，尤其容易升迁。进宫没过几年，大哥就做到奉车都尉，三弟也升到了骑都尉，秩比二千石，终日随御驾出入，显赫乡里，荣耀不下于父亲。只有他，无官无职，庸碌无为。家中亲友往来，势利一点的干脆对他视而不见，只是忙着巴结他那两位前程远大的兄弟。

他也曾恳求父亲给他一个机会，不是为了荣华富贵，只是不想在家吃闲饭。在他内心深处，也隐隐希望能有个机会，离开苛刻严厉到让他窒息的父亲，到一个新的环境中去闯出点事业。

“就你？省省吧！”父亲看着讷讷欲语的他，轻蔑地道，“你是那块料？少给我丢人现眼了！”

父亲不喜欢他，许多人都知道。父亲时常因为一些小事对他发怒，放错一支笔、打翻一卮酒，都会被父亲认定是故意作对，因而大发雷霆，他的任何解释、哀恳都无济于事。时间一长，他逐渐养

成了沉默退缩的性格，然而即便如此，也不能使他免于责难。父亲看着他畏缩拘谨的样子，反而更加厌恶。他无所适从，不知道怎样才能让父亲满意。

但父亲并不是生性暴躁。从很小的时候，他就时常躲在角落里，羡慕地看着父亲手把手地指导大哥、三弟弓马骑射，那份和蔼和耐心，是他永远不敢奢望的。

府里仆役有传言，说他不是夫人亲出，而是父亲过去一个不受宠的小妾所生。

看到那些人私下用同情的目光打量他，他只是苦涩地一笑。

他心里知道，父亲不喜欢他，是他自己的错。

他是一个与生俱来就有着要命缺陷的孩子。从他记事起，便三天两头要在父亲的盯视下饮下那难以下咽的汤药。

“你想变成邻村那个李疯子吗？”每当他因为药太苦而喝不下时，父亲便压低了声音严厉地训斥道，“像她一样成天见神见鬼、痴痴癫癫、胡言乱语？你还想不想做个正常人？”

他强忍着浓烈的苦涩喝下了那些药，父亲以为是自己的恐吓生效了，其实，父亲说话时的那种冷酷、憎恶更使他恐惧。他不怕被别人嘲笑，但他怕被父亲厌恶。

不知是不是上苍有意开了一个恶毒的玩笑，他那两位向来一帆风顺、机敏能干的兄弟，居然会先后在宫中侍奉时犯下大错，以致自裁谢罪。幸而皇帝没有深究，还任命他为中郎，大概是对父亲晚年丧子的弥补。

宫中规矩森严，许多和他一样的官宦子弟都感到束手束脚不自由，但那却是他有生以来最轻松愉快的时光。因为宫里的规矩虽多，但都是有章可循的，不比在家中，每天提心吊胆、战战兢兢，不知在哪件事上会触怒父亲，引来无妄之灾。

## 天命

宫中的那段日子，他过得充实而愉快，还结交了许多朋友。然而，父亲却再三对皇帝声明：此子才智平庸，不堪效用，实恐有负圣望。没过几年，他就从人人艳羡的中郎被调到了这里——上林诸苑之中最荒僻的移园，来掌管一个马厩，整天与一群刑徒马奴打交道，工作单调且索然无味。

“没用的废物！你是永远别想有出息了！”父亲暴怒的喝骂声又隐隐在耳边响起。

他看着天上那自由自在飞翔着的雄鹰，鼻子微微有些发酸。

“没用的废物”，这就是父亲生前对他使用最多的称谓。至今一想起，依然那么刺耳心酸。多年以来，父亲最热衷做的，就是羞辱和贬低他这个儿子。父亲厌恶他，他可以理解，可父亲时常用最刻薄的语言将他贬损得狗彘不如，神情间的那份痛恨，已经不像是面对一个有缺点的孩子，而像在诅咒一个十恶不赦的罪人，这又是为了什么呢？

呵，现在追问这些又有什么意义呢？移园的草木黄了又绿，父亲已在几年前去世，而他也已经成为自己孩子的父亲。生活平静得像一潭死水，再也掀不起任何波澜。

只是到了这宠辱皆忘的年纪，他却常常莫名其妙地生出一些新的想法，似乎想要做点什么特殊的事情——尽管他自己也不知道是什么——来改变这平凡而无味的生活。

也许是被父亲压抑得太久的一些念头，此时终于得以释放出来了，只是这释放来得太晚了。他最有雄心和精力建功立业的时间，已经在不情不愿的随波逐流中消磨掉了。现在，他年过四十，没有机会，也没有勇气去另外走出一条路来了。

他爱他的妻子和孩子，他们是他暗淡的人生中唯一值得宽慰的

色彩。然而也正是为了他们，他无法像那些野心勃勃的年轻人一样去闯荡冒险，以求封妻荫子的荣耀。

他叹息了一声。

也许他注定只能这样庸庸碌碌地过完自己的一生，没有谁会知道，在这个沉默寡言、奉职谨慎的循吏的内心深处，曾经期望过一种截然不同的人生。

算了，世界上有那么多人，并不是每个人都能实现自己最初的梦想。

谁知道呢？

也许那些在他眼里胸无大志的庸常众人，也曾和自己一样，有过一些令人激动的愿望和想法，只是耽于各种因缘际会没能实现。

既然如此，他又何必喟叹呢？况且他有什么资格自伤不遇呢？

文不足安邦，武不能定国。靠着家世门荫带来的机会，不需要从底层艰苦奋斗，一上来就是常人难以企及的中郎。就是现在，他的工作也可以叫许多平民子弟嫉妒，每月六十斛谷的俸禄，所做的不过就是每天检查一遍园中的鞍马鹰犬，修整好那些皇帝上林围猎时用的弓矢辔缴。

他实在没什么理由为这根本算不上糟糕的命运郁郁寡欢了，可这几年来，内心深处时时生出一种感觉，好像有些事被他遗忘了——一些极其重大的事。有时当他看着那些猎鹰在天上翱翔，这种感觉就更为强烈，但真要抓住这感觉细想，又不知是从何而来。就好像看着远方时，眼角瞥到一个庞然大物，可待到收回目光定睛细看，那物却又消失了。

这使他总隐隐担心因为自己的遗忘而导致了什么不可挽回的灾难。他一再自问，天下之大，有什么大事需要他这么个无足轻重的小人物来完成呢？以他的现状，最好的前景不过就是进六厩，可六



## 天命

厩有那么好吗？每当看到那些汗出如赭的骏马，他只觉得那汗血都是人血。当年李广利西征，用兵十多万，生还者不足两万，加上国内无数因为此役千里转输、横死沟渠者，御厩那些大宛良马，哪一匹身上不是背负着几百条人命？

他从来就没有盼望进“天子六厩”。这唯一的升迁之阶，他都无意攀登，未来对于他早已毫无悬念，那又有什么可忧心的呢？那莫名的焦虑，也许只是父亲过于严厉给他留下了心病吧？或者……是因为那个相士？

“……伏犀贯顶，日月角起，天！这、这样的贵相，万中无一……”相士望着他的脸，用一种近乎敬畏的语气说道。

“万中无一？”他懒懒地一笑，指了指外面街市上来往的人群，道，“这里是长安！就外头这些人，富贵过我者，少说也有一半！”

相士摇摇头：“公子，你现在的命运，并不真正属于你。你的左右手掌纹差距很大，有人扭曲了你的命运之路。你生来不是干这个的……”

他已经懒得搭理这个拙劣的骗子了，掉头就走。

“何必呢？”李少卿赶上来，拍拍他的肩膀道，“听听又没什么损失。”

“有什么好听的？”他不屑地道，“这种江湖术士，见谁都奉承天生异相，然后再以灾厄相吓，说来说去，无非叫你请他禳灾祈福。”

李少卿道：“我知道你向来不信这个，不过，那相士相命真的很灵的……”

他道：“命相之道如果真的灵验，第一个使用的就是帝王。找个相士为宰辅，国中还会有什么乱臣贼子？”